

长兴岛电厂 2022 年主动公开信息

一、工商注册登记等企业基本信息

1. 上海长兴岛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地处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金岸路 1699 号，1998 年 11 月 19 日正式成立，为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904 万元，是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三级单位。

法定代表人：沈浩；监事：俞耀洲。

2. 主要经营范围：火力发电，电力设备检修，供热（热水），供电，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新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二、公司治理、重要人事变动等情况

本公司实行扁平化直线职能制管理模式，各职能部门均实行部室制，部室内部不设三级机构。部门包括总经理室、综合部、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生产技术与工程管理部、检修部、安全质量环保监察部、发展部、运行部、燃料部，其中综合部与人力资源部合并，生产技术与工程管理部与检修部合并。党总支下设工会和团总支；运行部下设运行值（班组），燃料部下设班组，各班组根据实际生产情况设立。本公司职能机构的设置、变更和撤消，需经总经理办公会议决定。

2021 年初公司进行领导班子调整，陈国强免去总经理职位，调至股份公司任专职董监事兼安全督查专员，



由沈浩担任公司总经理，年中两名中层干部由于个人职业意向调出本公司，除此无重要人事变动。

2021年公司领导班子共三名，发薪人数为四名（原总经理陈国强任留由本单位发薪），四位领导合计发放256.97万元，其中由于人事调动原因，总经理沈浩薪酬由原单位发放部分未统计在内。

三、主要经营成果等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1、发电量略有下降。2021年完成发电量15939万千瓦时，同比减少276万千瓦时，下降1.71%。主要是因机组等级检修时间同比增加8天，包括2号炉催化剂的更换、凝汽器泄露消缺、干湿电跳脱处理消缺等，使发电量同比减少。

2、供热量基本持平。今年完成供热量49.74万吉焦，同比增加0.23万吉焦，上升0.46%。主要原因：疫情过后原有用户用热量稳步提升，但意向用户的推迟接入导致供热量上升不明显。

3、供电标准煤耗下降明显。全年完成供电煤耗512.92g/kWh，同比下降4.62g/kWh。完成全年517g/kWh的经济指标。

4、综合厂用电率略有上升。全年完成综合厂用电率14.85%，同比上升0.46个百分点，比年度计划减少0.15个百分点。主要是因2号炉湿电跳脱、长期3台浆液循环泵运行且吸风机挡板需开大而造成的用电量上升等因素，造成综

合厂用电率的上升。

5、上网电价变化执行情况。2020年我厂继续执行去年1月开始的上网电价1007.50元/千千瓦时(含税,以下均含税),其中:基数电价970.50元/千千瓦时、脱硫电价补贴15元/千千瓦时、除尘电价补贴2元/千千瓦时、脱硝电价补贴10元/千千瓦时、超低排放补贴10元/千千瓦时。

6、综合标煤单价执行情况。2021年我公司标煤价为1199.09元/吨(含税),同比上升403.59元/吨(含税)。因下半年起煤炭市场的一路升高,使我公司的标煤价一直处于高位,大大增加了燃料成本开支。

(二) 企业经济效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15418	15265	-153
营业成本	17638	19900	2262
营业利润	-2334	-4592	-2258
利润总额	-2338	-4516	-2178
净利润	-2372	-4516	-2144

全年实现净利润-4516万元,同比增亏2144万元。

全年实现利润总额-4516万元,同比增亏2178万元,主要原因:

(1) 营业收入

全年完成营业收入 15265 万元，同比减少 153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一是电力收入同比减少 289 万元，其中由于上网电量减少 310 万千瓦时，而减少电力收入 277 万元；由于上网电价下降 0.89 元/千千瓦时，减少电力收入 12 万元；二是售热收入同比增加 159 万元，其中由于因售热量同比增加 1.92 万吉焦、售热单价上升 0.56 元/吉焦而减少热力收入 159 万元。

（2）营业成本

全年完成营业成本 19900 万元，同比增加 2262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

1、全年燃料费完成 9697 万元，同比增加 3112 万元，因煤炭市场的价格持续走高，使我公司的燃料成本大大增加，全年标煤价同去年相比大幅上升。

2、全年职工薪酬完成 5380 万元，同比增加 748 万元，其中：工资为 3238 万元，同比增加 107 万元；福利及社会保险为 2142 万元，同比增加 641 万元。其主要是因受疫情影响企业应付部分的社保减免还原及社保基数的调整。

3、全年折旧费完成 1000 万元，同比增加 336 万元。主要是因原总经理离任审计追溯调整折旧费用 402 万元。

4、全年修理费用 947 万元，同比减少 498 万元。

5、材料费用 532 万元，同比减少 336 万元。

6、委托运行费 687 万元，同比减少 315 万元。

7、其他费用 1357 万元，同比减少 997 万元。

8、三项费用 2836 万元，同比减少 1831 万元。

(3) 财务费用情况

2021 年财务费用为-4 万元，同比减少 71 万元，主要 2021 年均为利息收入，去年财务费用为支付委贷利息支出。

(4) 其他业务收入、支出变化情况

2021 年其他业务利润-71 万元，同比减少 256 万元。主要是因 2021 年我公司购买碳排放指标支出 285 万元。

(5) 利润分配情况

2021 年完成利润总额-4516 万元，净利润-4516 万元，当年未提取盈余公积。年末结余未分配利润 1065 万元。

(三) 现金流情况

1、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326 万元，同比减少 9053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7817 万元，同比减少 9784 万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74 万元、收到的税费返还 107 万元、收到的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 万元，主要是碳排放配额费退回费；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0144 万元，同比减少 730 万元，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59 万元，主要为购买燃料费、材料费、修理费等支出；支付给职工的 5333 万元；支付的各种税费 392 万元；其他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560 万元，主要为支付水电费、试验检验费、物业管理费等管理费用及其他支出。

2、本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3 万元，同比增加 7444 万元。本年度产生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4130 万元，为委托贷款到期收入及收益；本年度产生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307 万元，同比减少 3344 万元，主要为投资所支付的支出，超低排放工程 391 万元、长兴镇敬老院热网支线工程 127 万元、ERP 设备项目 92 万元、2 号机组凝汽器管束改造工程 87 万元、长兴人民医院热网工程 68 万元等技改项目而支付的现金。

3、本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万元，同比减少 2071 万元。

（四）国有资本保值增值情况

本公司2021年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为69.36%，计算过程如下：扣除客观因素后的年末国有资本及权益总额/年初国有资本及权益总额

$*100\% = 102239728.75 / 147396498.60 * 100 = 69.36\%$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1、会计处理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所有者权益的变动情况

无

2、所有者权益本年初与上年末因其他原因变动情况

无

3、所有者权益本年度内经营因素增减情况及原因

2021 年期末资产负债率为 33.62%，较上年上升 21.6 个

百分点，其中：一是年末资产总额 15402 万元，比期初减少 1352 万元，主要是因为固定资产新增项目完工转资，增加净值 1736 万元；减少应收账款 35 万元；增加货币资金 497 万元；减少在建工程 1603 万元；增加存货 1849 万元；增加预付账款 41 万元；增加其他应收款 1 万元。二是期末负债总额 5178 万元，比期初增加 3164 万元，主要原因为期末应付账款增加 4582 万元；期末其他应付款减少 1340 万元；期末应交税费减少 77 万元。三是所有者权益期末余额 10224 万元，比期初减少 4516 万元，主要是因本年亏损 4516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7904 万元，本年无变动情况；资本公积金 78 万元，本年无变动情况；盈余公积金 1177 万元，本年无变动情况；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1065 万元，同比减少 4516 万元。

对上述信息如有任何疑问，欢迎垂询。

联系电话：56855685-2403

通信地址：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金岸路 1699 号

上海长兴岛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22 年 10 月 31 日

